

证券代码：430659

证券简称：江苏铁发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傅洪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蒋小民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免去蒋小民先生的董事职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傅洪波，男，1973 年 9 月生，工商管理硕士。历任江苏省燃料总公司成品油分公司副经理、石油分公司副经理、资产管理分公司副经理、办公室主任；江苏省生产资料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；江苏省惠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（人力资源部）部长、党委宣传部部长、工会副主席；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；2024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（人力资源部）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董事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本次任免公司董事系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，是基于对被聘任人身份、学历、职业、专业素养等情况了解的基础上作出的决策。被聘任人傅洪波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与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